

關懷服務。

二、學生自我傷害成因多元且複雜，惟針對避免因人際或情感因素所產生的自我傷害事件，各級學校均加強落實情感教育課程及活動，教導學生以適切的態度，表達情感、接受情感或拒絕情感，同時具備溝通協商與情緒管理的能力；另為提升教育人員發現學生自我傷害的敏感度，本部鼓勵教育人員響應衛生福利部推廣之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強化專業知能與技巧，運用「1 應 2 問 3 轉介」早期發現、早期介入與輔導學生。學校學生如有輔導需求，將依學生需求提供適合的輔導服務，必要時提供評估轉介機制，以促進與維護學生身心健康，減少校園自我傷害事件發生。

（七）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C 型肝炎新藥納入健保給付恐排擠國人其他醫療需求」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2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097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9-240）

邱委員就「C 型肝炎新藥納入健保給付恐排擠國人其他醫療需求」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有關 C 型肝炎治療新藥是否納入健保給付之給付決策，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1 條及第 42 條規定，需經專家學者、被保險人、雇主、保險醫事服務提供者等代表組成，召開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經考量人體健康、醫療倫理、醫療成本效益及保險財務等因素，做出是否納入給付之決定，倘審議結果為同意納入給付，其給付價格及給付條件尚需經廠商同意供貨，方可正式納入健保給付。
- 二、新藥倘納入健保給付，致對健保財務有重大影響，亦須提送全民健康保險會協商，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將依協商結果辦理。
- 三、由於健保資源有限、醫療需求無窮、民眾生命無價，各類疾病之進程、治療方式與治療結果各不相同，如何合理分配及使用有限資源，以及給付之公平性等，一直是各界關切重視的議題。二代健保實施後，健保相關決策皆需各方共同討論，並於社會共識下始予推動。

（八）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政府應透過財政政策與貨幣政策，以刺激內需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2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097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9-234）

許委員對政府應透過財政政策與貨幣政策，以刺激內需所提質詢，經交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查復如下：

由於全球景氣展望不明、國際產業競爭加劇、農工原料價格下滑，以及中國大陸產能過剩與供應鏈自主化排擠效應等不利因素，影響我國出口前景，使我國貿易成長動能疲弱，連帶影響整體經濟表現。為加速景氣復甦速度及力道，政府已積極透過財政政策及貨幣政策刺激內需，以穩定經

濟發展，並積極加速產業創新升級，進而帶動經濟結構轉型，相關政策說明如次：

一、財政政策

(一)政府積極擴大政府支出

今(105)年公共建設計畫預算預計達 3,518 億元，較去(104)年增加 10.7%，科技發展預算規模達 1,021 億元，較去年成長 3.8%。預計政府投資全年實質成長 6.3%，為 7 年來最高。此外，將提升既有公共建設計畫、公營事業投資預算之執行率，預期目標為累計至今年 6 月底，公共建設預算達成率較前 5 年度同期平均(約 37%)提升 5 個百分點。

(二)政府推動「消費提振措施」

政府於 104 年 10 月彙提「消費提振措施」，投入經費達 50.88 億元，估計 GDP 約可增加 197.8 億元，範圍涵蓋「節能省水」、「數位生活」、「網購促銷」及「國民旅遊」四大面向，以提振內需，原定實施期程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惟考量國內經濟仍面臨不確定風險，而延長至 105 年 6 月 30 日。

二、貨幣政策

中央銀行自 104 年 9 月以來已三度降息，將重貼現率從 1.875%降到 1.5%，擔保放款融通利率由 2.25%調降至 1.875%，短期融通利率則由 4.125%降至 3.75%，以穩定金融環境、刺激景氣，並協助經濟成長。

三、推動產業創新升級

政府積極推動「創新驅動」的新經濟模式，協助企業由以往的「價格競賽」轉為「價值競爭」。在製造業方面，政府已成立「生產力 4.0 推動辦公室」，以智慧自動化為基礎，運用物聯網、智慧機器人等技術，加速培育產業網實系統軟硬實力；在生技產業方面，政府已推動「臺灣生物經濟產業發展方案」，以掌握生技健康產業商機。此外，為強化創新創業，政府推動「創業拔萃方案」，透過完善新創法規、協助取得資金及強化國際鏈結，以打造友善的創新創業生態環境。

(九) 行政院函送陳委員超明就政府應針對鄉村型縣市推出青年自購住宅利息補貼計畫，解決青年購屋，增加青年紮根故鄉之意願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2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096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9-224)

陳委員就政府應針對鄉村型縣市推出青年自購住宅利息補貼計畫，解決青年購屋，增加青年紮根故鄉之意願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內政部查復如下：

- 一、在「住者適其屋」的原則下，政府推動多元住宅政策，以滿足國民「租屋、購屋、改屋」等 3 大類居住需求為目標；為解決青年擁屋及住的問題，依青年不同之需求與財務條件，協助其選擇以購屋或租屋方式取得適宜之住宅；對於無力購置住宅之青年家庭，原則上以提供租金補貼及只租不售的社會住宅，以協助其租屋；對於中低所得無自有住宅或 2 年內自購住宅並辦理貸款之青年家庭，本部提供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及財政部「800 萬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